

FUNUZHISHI

DUWU

妇女知识读物

●王 红

女人写女人



河南省妇女干部学校

妇女学教研室

女人写女人

庄 红

河南省妇女干部学校妇

致读者

几年来，每当我们机关、在学校、在厂矿、在乡镇，结束我们的讲演时，便有数不清的听众包围着我们，恳切地向我们提出请求：“老师，把你们的讲课内容印成材料发给我们吧，我们太需要了！”

广大听众的强烈要求，对我们来说，是压力，也是鼓励，敦促我们尽快地把讲课内容编写成小册子，奉献给大家。于是，经过几个月的努力，便有了这套“妇女知识读物”。这套“读物”共有十一种：

- | | |
|------------|------------|
| 《女性心理漫谈》 | 《妇女卫生保健》 |
| 《女人·生育·国策》 | 《夫妻·子女·婆媳》 |
| 《话说妇女参政》 | 《妇女工作杂谈》 |
| 《妇运问答录》 | 《古代妇女史话》 |
| 《展示你的风度》 | 《女人写女人》 |
| 《异国女性》 | |

我们教研室的十一位同志，全都参加了编写。我们都不是专家、学者，写出来的东西也谈不上博大精深。但这套薄薄的小读物，却浸透了我们对同胞姐妹的深情厚意，表达了我们对女性教育事业的满腔忠诚。

如果读者能从中有所收益，我们将感到无限欣慰。

河南省妇女干部学校妇女学教研室

1991年2月

目 录

从“私下约会”到“赶出家门”	
《诗经》中的情歌与弃妇	(1)
女圣人与风尘女	
班昭《女诫》与唐代女诗人	(8)
相思、闺怨、离愁	
李清照、朱淑真及清代妇女的创作	(14)
为什么要“女扮男装”	
民间女子的弹词文学	(21)
女儿的风流男儿的潇洒	
觉醒的女性——秋瑾	(24)
母爱与闺秀形象	
天之骄女——冰心	(27)
死去活来的爱情追求	
冯沅君、石评梅、白薇	(33)
高举火炬的女神	
女权主义作家——丁玲	(39)
女人的一半是男人	
《金灿灿的落叶》与《啊，青鸟》	(44)
职业妇女的咏叹	
谌容与《人到中年》	(49)
站在同一地平线上的女人	
舒婷与张辛欣	(54)

从“私下约会”到“赶出家门”

《诗经》中的情歌与弃妇

初听“私下约会”一词，有人会觉得这和现代自由恋爱一样，难道二千五百年前，刚刚进入封建社会的人们也能那么自由吗？也敢去私下约会吗？

提起封建社会，大家自然会想到“贞女烈妇”、“三从四德”，男女之间手和手都不能相碰，万一遇到大火，被男人从屋里救了出来，还得把那只被男人碰过的胳膊从身上砍下来呢；更何况私下去拉拉扯扯的约会呢。就是到了民国初期，大多数男女还是到了洞房花烛夜，揭开了大红头盖布时，才互相认识的。怎么可能早在二千五百多年前就已经私下约会了呢？

不过，这确实是真的，中国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诗经》中确实有十几首描绘男女之间私下约会的诗篇，或是在田地里，或是在城角下，不但悄悄约会，而且还互相赠送礼品，甚至打情骂俏，撒娇撒泼。比如在《丘中有麻》这首诗中，就描绘了姑娘是怎么在麻田麦地里带着“香喷喷的野味”等候同心上人相聚，“等候那留地方我心爱的人，他

将佩玉挂在我身上。”在《野有死麋》里，写的是小伙子带着刚刚猎到的新獐子皮鹿皮，在树林里送给美丽如玉的姑娘，显然在拉拉扯扯互相搂抱之时，姑娘又惊又喜地求道：“你慢点儿啊，轻点儿啊！莫要撩动我的佩巾啊！别让狮毛

狗叫起来啊！”想想这场面，简直让我们今天的人看了都要脸红心跳。当时的男女要是没有交际的自由，又怎么会有如此场面的描述。

还有的诗写姑娘后悔没有跟小伙子幽会私奔的懊恼，如《丰》；或是责备小伙子不来跟她亲近，如《东门之婵》。在《子衿》中写的是姑娘因受阻不能赴约，思绪不宁地想着爱人青青的衣领及衣带下面的玉片，因而责问“纵然我不能前去赴约，你难道就不能到我这儿来？”担心她的情人会在城门楼僻暗的地方”和别的姑娘“逍遥自在，恣情放荡”，最后叹道：“一日不见，好象隔了三个月啊！”为了赴幽会，有的姑娘精心打扮着自己，诗中写道“约定在门屏间相等，我把雪白的耳坠挂耳轮，胸前还佩上亮的玉瑱！”（《著》）尤其让人惊奇的是一些女性的大胆泼辣，她们对自己的恋人撒娇要泼：“你的心里还有我，撩起衣裳过漆河。你的心里没有我，难道没有别人么？你这傻呼呼的傻家伙！”（《褰裳》）

伴随私下约会，还有一首广为流传的女性求嫁诗。当时的社会是鼓励生育人口的，因此规定，男二十岁女十五岁就应该结婚，婚姻受到国家行政机关的干涉，并专门设有官员管理婚姻事务，把未婚男女的姓名记录存档，以便及时促成他们婚配。女子如果到二十岁还没嫁出去，就成了“老姑娘”，那么又有哪个姑娘不想在成为老姑娘之前就嫁出去呢？在今天若没有人向我们女人求婚，我们只好干巴巴地等着，很少有女人去主动追求男人的，因为那样别人会认为你脸皮太厚，掉了“身价”。因此，心里再着急也得装模作样地挺着，等别人上门，所以好多女人嫁不出去。二千多年前也有同样的矛盾，不过那会儿的女性都有股原始的野劲，好

象不太懂得羞羞答答，有什么心事都直来直去，冲着男人唱出来。广为流传的《挑有梅》一诗这样写道：

“梅子落地纷纷，树上还有七分。追求我的小伙子啊，切莫放过良辰！”

梅子落地纷纷，树上只剩三成。追求我的小伙子啊，就在今朝切莫再等。

梅子落地纷纷，收拾到筐子中。追求我的小伙子啊，你开一开口我就答应！”

看完之后真叫人佩服，可以说这不但是厚脸皮，简直是赤膊上阵逼男人求婚。今天纵使有哪个女人敢大胆地去向那还不知名的男人这样号召，男人准以为你得了神经病，说不定还不敢娶你呢，不管这能不能称为现代意义上的自由恋爱，但毕竟它作为客观存在的一种有代表性的现象被记录下来。让我们现代女性也不能不自惭形秽。能在这么多诗篇中描绘私下约会之类的故事，这似乎也不象是个别人的越轨行为。

当然，今天也一样，私下约会，恋爱的自由，并不意味着婚姻的自由。恋爱是爱慕的对象，婚姻是地位和财产等条件的结合。在小农经济的周代社会，虽然还没有产生周密完整的礼教，但男婚女嫁毕竟是两个家庭的结合，而不是个人的事，尤其是女方的家长必然要干涉自己女儿的婚事，要求够条件的男子来明媒正娶。《将仲子》中写一个男人爬过墙头与姑娘约会，姑娘虽然爱他，但畏惧父母兄长的干涉，而不敢轻易相许。以免有损于自己和家庭的荣誉。在思念情人又畏惧人言的矛盾中，有时女性也发出过反抗的呼声，在《柏舟》一诗中，诗人以柏木做的小船来象征两颗相爱的心，女子想到那个垂着两绺头发的心上人，不由地喊道“他才是我

的好情郎，我到死也不会变心肠。”并抗议地呼出“亲娘啊，老天啊！怎么不替我想一想！”能敢哭敢叫，也足以说明森严的礼法还没完全罩到头上。与后来全盛时期的封建社会相比，女性毕竟还是自由得多。

虽然当时的统治阶级实行的是父权家长制，由父亲主宰儿女的命运，地主贵族的婚姻完全是政治或经济利益的结合，不可能有个人选择的自由，也无平等的恋爱。但是《诗经》的创作是民歌，是劳动人民的“劳者歌其事，饥者歌其食”的产物，它主要表现的是平民百姓的生活现实。而农民家的女子不象地主家的太太小姐那样能成天坐在家里，跟封闭在罐头里似的，很少和男人接触，闹点什么事都是在家里。农民家的女儿常常在地里劳动，抛头露面，男女并不太隔离，青年男女由于常常见面，产生好感而去谈情说爱，实在是自然又自然的事。所以在农民的婚姻关系中不完全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也有点青年男女个人选择的自由，即自由恋爱的成份。彼此之间一旦相中，只要男方带来聘礼，大概就能定下来了。因此，《诗经》中许多描写爱情的诗，无疑地在一定的程度上反映了当时人们的真实生活。

《诗经》中另一类引人注目的诗就是那些被丈夫抛弃的妇女，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诉说丈夫忘恩负义，把自己赶出家门的不幸遭遇的诗。概括起来说就是“弃妇”诗。在读这些弃妇诗的时候我有一种感觉，怎么今天我们有不少妇女还跟两千多年前一样啊，也被丈夫抛弃，而且也是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到处诉苦。那时的妇女倒还能作出诗来留给后人看，而当今的弃妇似乎没几个会写诗的，不过倒能组成“秦香莲”上访团去全国妇联告状。还有一点进步的是，今天能赖着不

离，你死我活地跟丈夫闹。而当时可赖不成，赶你走你就得走，因为“家”是丈夫的，不是你的，你是被男人用财礼娶来的，跟买东西没什么两样，因此想不要你跟不要一件东西一样轻而易举，不需要什么理由。

今天的“弃妇”，有不少主要是与丈夫之间的精神差距造成的，也就是说可能是由于文化水平，性格志趣不同造成的。而当时的平民百姓文化水平都不高，没有多少精神需要。妻子所以被弃，是因为她年纪大了，长得不那么水灵了，就象《氓》一诗所唱的一样“桑树叶儿凋落了，枯黄憔悴漫飘零。”而男人们只喜欢你象“叶儿润泽颜色鲜”时的模样。但是，过去的农家妇女由于“双重负担”，家里地里活全得干，过于劳苦，不可能长久地“颜色鲜”，而且那会儿又没有电冰箱、洗衣机和煤气炉，另外还得织布、缝衣、纳鞋，全是靠女人一双手干出来的。正如《氓》一诗中所说：

“许多年来做媳妇，全家活计一肩挑。清早起床摸黑睡，哪儿偷闲过一朝！”尽管靠女人的吃苦耐劳，勤俭持家而使家境好转，但“日子刚刚顺了心，你（丈夫）就对我逞咆哮！”

另一首诗《古风》中的弃妇也是一样在丈夫家辛苦操劳，“我在你家从不辞辛苦，水深摆度，水浅游过。你家里有什么缺什么我总是勉强支撑，尽力张罗。”而丈夫也是在家境稍稍好转时，就赶媳妇出门，“从前咱们家吃早饭愁晚饭，我和你颠连困苦共患难。现在生活改善日子好，你却把我比作毒物来抛掉。”

女人的吃苦耐劳，生儿育女，历尽艰辛，并不能摆脱被弃的命运，很多弃妇面对丈夫的无情无义，在诉说完她所付出的这些代价之后，仍然渴望丈夫回心转意，“夫妇俩应互助

互勉同心协力。不应该任性暴怒如雷霆。收获大头菜和萝卜，好吃的正是那下面的根。看待自己的爱人，不要疏忽了她的好名声，这样才能同偕到老，幸福终身。”（《谷风》）

“你说过愿同我白头偕老，想到老不能不使我怨！那淇水即使宽，总有它的岸，漯河尽管阔，也有它的边。回想婚前多恩爱，说说笑笑多心欢！”（《氓》）但是弃妇本人也明白，道义上的劝说是多么无用，正是因为操劳和生儿育女消耗了她的青春和魅力，所以才失去了丈夫的欢心，在她耗尽了劳动力和生育能力之后，她就变成了对丈夫毫无用途的人了。对此，弃妇只能哭天喊地，控诉丈夫的无情无义，“灿烂的太阳啊，明媚的月亮！东方上升，普世照耀！看我的这个缺德的浪荡子，竟然丧尽天良，人人都说不可教！他迷于

jāo

女色又哪能自觉，他已完全把我忘掉！”从弃妇们用自己的美德来对比男人的无情无意这点说，很象我们今天的作家们力图描写秦香莲们的贤慧来揭露陈世美之类的负心汉一样。作者都同样不约而同地把一种历史和社会的悲剧表现为个人道德问题。富贵而弃贫贱妻便成了从古至今永远常青的文学主题之一。

通过被弃的沉痛经历，弃妇们总结出了失败的原因，认识到女子在恋爱中完全不同于男子的处境：“男人作乐胡混啊，还可甩开另寻欢。女人坠落情网啊，要想摆脱也枉然。”（《氓》）她为自己往昔的轻信和痴情而后悔。正如大诗人白居易所说“为君一日恩，误妾百年身。寄言痴小人家女，慎勿将身轻许人！”（《井底引银瓶》）即使今天，那些偶然不幸失身的少女，不仍然由于得不到恋人和社会的原谅而

欵恨终生吗？不论社会进化到何等程度，对妇女来说，婚姻的失败永远象征着人生的失败，除非她能再幸运地重新开始一场美满的婚姻，否则对她来说只能是一失足成千古恨。

谈完了《诗经》中有关妇女命运的两大题材之后，可能有人会问，既然你的书名定为“女人写女人”，而《诗经》中的大部分诗篇都没有留下作者的姓名，那么你怎么会知道哪些诗是女人写的哪些诗是男人写的呢？

确实，这是一个必须说明的问题。而且有许多大学者也曾经根据自己的研究，试图判定作者的性别。不过这毕竟是根据内容猜出来，不见得准确。据我的看法，既然《诗经》作为民谣集是人们随口唱出来的，而不是苦心积虑地写出来的，因此从男人口中唱出的诗，可能就是男人的创作，不大可能是女人模仿男人去替他唱，反过来说也是一样。根据这一原则，我选的诗都是由女人口气唱出来的，显然这可能确实是女人本身发出的欢唱或哀怨。另外，那会儿虽然也有当官的知识分子奉皇帝的命令写点“典礼诗”，就是描写祭奉祖宗、大摆宴会、出兵、打猎等场面的诗。而且还有管收集民谣的官员。但毕竟从当时的文化发展来说还不可能产生象后来的那种多愁善感的职业诗人，去模仿女子的口气诉说恩怨。

《诗经》反映了前后五百年间周代社会的广阔现实。我只选择其中女人写女人部分来谈谈，足以看出二千五百多年前的妇女命运仍然与今天的妇女有相通之处。这同时说明妇女寻求解放的道路是多么漫长而艰辛。在此之后，随着文化的发展，礼教的进一步确立，妇女的文学创作也丧失了民间女子那种大胆直率，朴实无华的风格。大多成了上流社会淑女们委婉曲折、精雕细绘的伤感之作。

女圣人与风尘女

班昭《女诫》与唐代女诗人

也许你不知道，最早系统地提出三从四德，男尊女卑观念的人，并不是能从中沾光的男人，而恰恰是咱们女人自己，是女人自己给自己套上枷锁，甘心情愿沦为奴隶般的地位。那么这个女人是谁呢？是谁害了咱们女人这一辈子呢？她就是汉代女圣人班昭。

班昭不是一个一般的女人，而是出身于上流社会的大家闺秀，是皇后和妃子们的老师，又是继承父兄遗志，完成《汉书》的“博学高才”的史学家。可见她的才华、学问确实可以同一流的男学者们比美。即使是在排斥女性的男性社会也不得不承认她，赞扬她。

这样就更叫人想不通了，为什么一个才华出众“时代的宠儿”般的女性，不用自己自身的才华去证实“男女都一样”，而却自轻自贱去写什么《女诫》，劝诫天下女人都要“卑弱”、“敬顺”，充当二等公民呢？

显然，对女人的贬低就是对男人的提高，而任何让男人沾光的书，男人们都会如获至宝，大加捧场。正是这篇“立言不朽”的文章，使班昭成了女中“圣人”其名声和影响也仅次于男圣人。那么她到底为什么要写《女诫》？《女诫》又写些什么呢？

在没读原文之前，我也总和别人一样，一知半解就大骂班昭，只管往她身上扣一大堆帽子。不过在仔细研读了之后，

我觉得应该来点一分为二的观点。重新认识她，理解她，体谅她的苦衷。《女诫》原来本是写给她即将出嫁的女儿的，也许当初她根本没料到这会成为全体女人的“圣经”。她在序言这样写道，“男人能自己谋生，我不再为他们担忧，但是我担忧的是这些女人，她应该去适应别人。而没有渐渐加以教诲，没有教给妇人的礼节，恐怕到别人家后会不懂规矩，让祖宗蒙受耻辱。我现在病得很重，不知能活多久，一想到你们这样，经常感到发愁，因而写“女诫”七篇，希望你们各抄一遍，大概能有些帮助。帮助你们在别人家里站住脚……”。

看了这篇“序”后，我们大概明白班昭为什么要写《女诫》了，道理古今中外一样，男人能自己谋生而女人不能，女人只能靠出嫁去换“饭票”，一个靠别人养活的人必须去适应别人需要，必须学会一套侍奉丈夫公婆的本领和讨他们欢心的办法。显然班昭作为才女，作为历史学家，早已意识到男女的不平等，而且深知这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是女人无法抗拒的命运。除了顺应这潮流之外，没有其它出路。那么，作为妇女中的佼佼者，她能为妇女做的就是，教给妇女怎样才能不被“赶出家门”。《诗经》中描写的许多被“赶出家门”的弃妇，说不定是因为那会儿还不知道作媳妇的规矩和道理，不懂得除了勤勤恳恳之外，还应该注意什么，所以才被赶走的。今天的女权主义者在同样面对男女不平等的事实时，之所以敢于反“女诫”之道而行之，号召女人们起来反抗，也不过是因为工业化使女人们能“走”出家门，参加社会工作，能自己挣自己的饭票而已。没有这点自立的经济基础，是没有胆量起来反抗的。

《女诫》的第一章题为“卑弱”，她写道“天是尊贵的，地是卑贱的，阳是刚强的，阴是柔弱的。卑弱是女子正确的道理。如果你不甘心卑而想自尊，不服气弱而想自强，那么就犯了正义是不对的，那样即使你有什么能力，也不值得崇尚。”既然命中注定女人是卑弱的，那么女人就要处处小心，要“谦让恭敬，先人后己，做了善事不要张扬，有了坏事也不能推辞。要常常小心谨慎忍受屈辱污垢。”此外还要“晚睡早起，”“端端正正，侍奉丈夫，清洁自守，别说说笑笑，准备好酒菜供奉祖宗”。只有这样，“被赶出家门的耻辱才能免去”。由此可以看出，女人们已没有了做人的独立和自由，仅仅是为别人服务的奴隶罢了。

第二篇谈的是“夫妇之间相处的原则”，这是“天地间最要紧的事，也是人伦关系中的大节。”那么夫妇之间应该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呢？班昭认为“丈夫不贤明就不能管束媳妇，媳妇不贤慧也无法侍奉好丈夫”。不这样做丈夫就丧失“威仪”，“礼义就要堕落缺损。”

第三篇讲“敬顺”，对男女作了区别，“阴阳性质不同，男女行为不同。男人以刚强为美德为珍贵，女人以柔弱为实用为美好。”“敬顺的道理是作媳妇的最大的礼仪。”因此妻子对丈夫“不能言语过头，不能过于放肆，否则容易产生侮辱丈夫的心思，遭到丈夫的鞭打，自然也就谈不到夫妻间的恩义了”。这种历来被中国传统观念所赞颂的“相敬如宾”式的夫妻，又有什么爱情可言呢？如果夫妻之间不敢随便谈点什么，不敢开开玩笑，那不成了一种令人窒息的主仆关系了吗？

第四“妇行”，也就是讲“三从四德”中的“四德”。班

昭认为完美的女性必须具备这样四条才行“一是妇德”二是妇言，三是妇容，四是妇功。妇女的德行不必才华出众，妇人的言论不必能言善辩，妇人的容貌不必长得漂亮。妇人的手功也不必技巧过人”。那么，她要求的四德是什么呢？这就是“文雅贞静，行为端庄，一举一动都遵礼法，这叫妇德。说话时注意分寸，不用恶语伤人，不让人家讨厌，这是妇言。经常洗澡，保持清洁卫生，穿戴的干干净净，这是妇容。安心纺线织布，不打打闹闹，会烧一手好菜来供宾客享用，这叫妇功。这四样都是女人必须具备的大节。”不论当时还是今天，如果从字面上来分析一下这“四德”，我想一般女性是不会提出异议的。概括起来说，它不过是提倡妇女要行为端庄，言语文雅，服饰整洁，善长做家务。今天这些仍然是对女人的起码要求，男人要找的“贤慧”女人，也无非是指要具备这几样。今天在众多的妇女报刊杂志上，不仍然是教给女人怎样言谈举止，修饰打扮及干家务活的技巧吗？

第五篇“专心”中提出，“丈夫可以再娶，但女人不能再嫁。丈夫是妻子的天，天命不能违背。”妇人必须“专心于一个丈夫，而没有二心”。因而要时时“目不邪视，出门时也不要过于打扮。”如果你在家里“乱发坏形”，蓬头垢面，出门时则“窈窕作态”，打扮的漂漂亮亮，而且看了不该看的，说了不该说的，那就显然不是“专心正色”，因为女人打扮只能是为丈夫而不能是为他人。

第六第七篇讲的是如何孝敬公婆和悦叔妹。

看了这七条之后，真有点让女人喘不过气来，我们大概都为自己生在今天而庆幸。女人为了“饭票”，一生中要处在多么沉重的精神束缚之下啊。她终生的义务是守在四壁之

内的小小家庭里，周旋于亲属之间。不论社会上发生了什么大事都与女人无关。她没有自己的个性，自己的人格，自己的存在。一句话，没有“女性自我意识”。尽管班昭的“四德”对女性的要求并不十分过分。但是，到了唐代才女宋氏五姐妹之中的宋若莘、宋若昭笔下的《女论语》中，这一切被极大地繁琐化，极端化了。例如，她们要求女人“行莫回头，语莫掀唇，坐莫动膝，立莫摇裙，喜莫大笑，怒莫高声。出必掩面，窥必藏形。男莫眷属，莫与通名……。”后来这四德被进一步变本加厉地歪曲成“女子无才便是德”，“女人习文则淫”。这样，被“四德”化的女人，只能成为男人的附属品。

当然，尽管女圣人们写的女训书流传了近两千年，而且对妇女对社会产生了至今都无法消除的影响。但是，接受《女诫》观念的显然只是那些颇有财产的“中产阶级”家庭的女性。贫苦的农民家庭，必须要夫妻双方共同劳动才能维持温饱，妻子同样也干地里的活，不可能是专门持家的主妇，丈夫既没有能力去供养妻子，也无法去摆什么“威仪”。贫民妇女抛头露面，自力更生的现实，使她们较少受到三从四德的熏染。

此外，还有一种自由的女人，似乎不受三从四德的束缚，那就是沦落风尘的女子。其中因流传不少优美的诗篇而闻名的是唐代的被称为“半娼式女道士”的李冶、薛涛、鱼玄机三人。她们多是由于各种原因而被迫出家的。

虽然作为“自由”的女性，她们也象现代交际花一样，经常和那些风流才子们饮酒作诗，观花赏月，锦衣美食，并且由于她们的诗才，使她们被慕名而来的男性文人，象今天

的影迷们捧电影明星似地捧着，也够出尽了风头。但是这种走马灯似地更换情人，带给她们的是极端的空虚和苦闷。李治在其诗《相思怨》中写道：

“人道海水深，不抵相思半，海水尚有涯，相思渺无畔”。

这真是痛苦的相思，漫无边际的等待。难道真能等来情人回头吗？不！大多数只能是空等，因为男人的本性正象薛涛诗中描写的《柳絮》一样：

“二月杨花轻复微，春风摇荡惹入衣。他家本是无情物，一向南飞又北飞！”

男人的朝三暮四，给痴情的女性带来了极大的痛苦。作为被人遗弃的妾，鱼玄机沉痛地唱道“易求无价宝，难得有心郎。”在男女不平等的社会中，女人不论有多大的诗才，她仍然要为寻找“有心郎”而苦恼。女圣人设计的女性人生虽然有如奴隶般的劳苦和沉重，但毕竟使女性有了一种归属感。而这正是风尘女人所没有的，既使她们穿着绫罗绸缎，戴着金銀珠宝，过着远比良家妇女优越得多的生活，她们仍然希望找一个可以寄托终身的男人。唐代妓女徐月英在其《叙怀》诗中写道“为失三从泣泪频，此身何用处人伦。虽然日逐笙歌乐，长羨荆钗与布裙”。既使穿着粗布衣裙，吃糠咽菜，她们也觉得比卖笑的生活强。这一首诗足以道尽风尘女们的心中恨事。

即使在当代，当有的女强人以事业的成功而令那些平庸的女性羡慕的时候，她们不也同样为找不到中意的“有心郎”而苦恼吗？不论事业多么成功，没有美满婚姻，幸福的家庭，女性的一生仍然是不完美的。

女圣人与风尘女的生活方式表面上看起来是两个极端：